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4]36-2号

目 录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4]36-2号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卓航科”或“公司”）编制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超卓航科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超卓航科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中存在问题：

1、2023年3月30日，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超卓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超卓”），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6,000万元存入招商银行南京城北支行，其中5,995万元在未经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下被作为相关票据的保证金，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36-2号

2、2023年4月11日，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上海超卓购买的西藏信托有限公司的信盈稳健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类信托单位，风险等级为R2-中低风险。该笔业务的信托合同表示：信托业务不承诺信托资产不受损失或者保证最低收益，同时该项信托受益人的信托本金或收益发生损失的部分，西藏信托有限公司（受托人）不负有对A类受益人进行任何形式的补偿、兑付义务，该投资损失由A类受益人自行承担。公司将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投资非保本型产品，存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不规范的情形。

同时，公司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奈文摩尔洛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奈文摩尔”）、上海超卓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未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购买，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不规范的情形。

3、2023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3,200.42万元投资建设洛阳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在相关公告发布后但未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即开始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洛阳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截至2023年5月25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772.89万元，存在超募资金使用审议程序不规范的情形。

同时，洛阳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实施主体奈文摩尔直至2023年12月29日才开立募集资金专户，此前募集资金的使用通过奈文摩尔于2023年3月新设立的项目专用账户进行，未使用募集资金专户，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不规范的情形。

4、2023年10月7日，公司募集资金5,995万元票据保证金被划出上海超卓账户，用于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上述事项可能导致公司发生重大损失，直至2023年11月4日，公司才发布《关于部分银行存款被划转的风险提示性公告》披露上述情况，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存在重大事项未及时披露的情形。

同时，公司在《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将实际存放于子公司上海超卓招商银行南京城北支行的6,000万元募集资金披露为购买了浙商银行5,995万元的结构性存款、将实际存放于子公司奈文摩尔招商银行洛阳分行营业部的1,011万元大额存单（其中存款产品1,000万元，支付利息11万元）披露为购买了浙商银行1,011万元的大额存单、将通过子公司上海超卓招商银行上海金桥支行购买的西藏信托有限公司的2,000万元信托计划披露为通过浙商银行购买信托计划，上述情况未真实反映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存在信息披露不真实的情形。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36-2号

我们认为，除上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超卓航科《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超卓航科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超卓航科 2023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超卓航科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3]36-2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卓航科”、“本公司”或“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超卓航科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核发《关于同意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50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为 2,240.0828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41.2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2,448.22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0,857.5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到账，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22]3547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19,742.09 万元，具体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80,857.59

项目	金额
减：发行费用【注】	-32.13
减：募投项目进度款	22,247.71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581.94
减：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19,200.00
加：现金管理和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882.01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9,742.09

注：发行费用金额系公司暂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的部分。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已经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该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22年6月，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12月，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奈文摩尔洛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奈文摩尔”）、海通证券、中航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目前正在有效执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协议均履行正常。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	419010100100374254	3,729.65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5210000010120100396212	14,738.50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自贸区支行	572982126800	1,273.80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710900043510518	0.14
奈文摩尔洛阳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8111101012801747360	0.00
合计			19,742.0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请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9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23年10月26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7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67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023年7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67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性质	购买日	到期日	金额	资金性质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	大额存单	2022.09.29	2025.09.29	5,000.00	募集资金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	大额存单	2022.09.29	2025.09.29	5,000.00	募集资金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	大额存单	2022.10.14	2025.06.30	4,200.00	募集资金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	大额存单	2022.10.31	2025.10.31	5,000.00	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和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93.85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19,200.00 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 年 7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15,581.94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43%。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2023 年 9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15,581.94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43%。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合计 20,581.94 万元。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3,200.42 万元投资建设洛阳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超卓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超卓”），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6,000 万元存入招商银行南京城北支行，其中 5,995 万元在未经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下被作为相关票据的保证金，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2、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超卓购买西藏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信托”）的信盈稳健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 类信托单位，风险等级为 R2-中低风险。该笔业务的信托合同表示：信托业务不承诺信托资产不受损失或者保证最低收益，同时本信托受益人的信托本金或收益发生损失的部分，西藏信托（受托人）不负有对 A 类受益人进行任何形式的补偿、兑付

义务，该投资损失由 A 类受益人自行承担。公司将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投资非保本型产品，存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不规范的情形。

同时，公司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奈文摩尔、上海超卓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未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购买，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不规范的情形。

3、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3,200.42 万元投资建设洛阳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在相关公告发布后但未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即开始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洛阳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截至 2023 年 5 月 25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772.89 万元，存在超募资金使用审议程序不规范的情形。

同时，洛阳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实施主体奈文摩尔直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才开立募集资金专户，此前募集资金的使用通过奈文摩尔于 2023 年 3 月新设立的项目专用账户进行，未使用募集资金专户，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不规范的情形。

4、2023 年 10 月 7 日，公司募集资金 5,995 万元票据保证金被划出上海超卓账户，用于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上述事项可能导致公司发生重大损失，直至 2023 年 11 月 4 日，公司才发布《关于部分银行存款被划转的风险提示性公告》披露上述情况，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存在重大事项未及时披露的情形。

同时，公司在《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将实际存放于子公司上海超卓招商银行南京城北支行的 6,000 万元募集资金披露为购买了浙商银行 5,995 万元的结构性存款、将实际存放于子公司奈文摩尔招商银行洛阳分行营业部的 1,011 万元大额存单（其中存款产品 1,000 万元，支付利息 11 万元）披露为购买了浙商银行 1,011 万元的大额存单、将通过子公司上海超卓招商银行上海金桥支行购买西藏信托有限公司的 2,000 万元信托计划披露为通过浙商银行购买信托计划，上述情况未真实反映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存在信息披露不真实的情形。

除此之外，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2023年11月17日，由于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违规、信息披露不真实和信息披露不及时，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出具的《湖北证监局关于对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光平、李羿含、王诗文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48号）。

针对上述情形，公司已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

1、为减少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全力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截至2023年12月8日，公司已收到实际控制人李羿含先生、李光平先生、王春晓女士先行垫付款项合计人民币5,995万元，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2、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转让持有的西藏信托的信盈稳健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类信托单位的受益权，该笔2,000万元份额的信托受益权受让款已于2023年12月27日全额到账。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合并范围的所有分子公司已清理所有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除保本型结构性存款和大量存单外的理财产品，已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非保本理财产品的情形，亦已清理所有使用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形。

3、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洛阳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已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及相关人员高度重视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将严格按照监管机构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吸取教训并引以为戒，切实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提升规范运作意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附表 1: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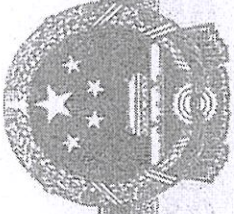
截止日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承诺投资 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857.59		8,168.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22,247.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金 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4)=(2)/(1)	项目达到 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增材制造生产基地 项目	不适用	21,885.19	不适用	21,885.19	2,576.13	14,159.96	-7,725.23	64.70	2024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钛合金粉末的冷喷涂 工艺开发项目	不适用	3,068.09	不适用	3,068.09	470.57	1,828.85	-1,239.24	59.61	2024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性能靶材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不适用	2,964.49	不适用	2,964.49	508.31	1,645.60	-1,318.89	55.51	2024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洛阳增材制造生产 基地项目	不适用	13,200.42	不适用	13,200.42	4,613.29	4,613.29	-8,587.13	34.95	2024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1,118.19		41,118.19	8,168.31	22,247.71	-18,870.4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自 2021 年 4 月动工,因募集资金到位时间较晚及政策管控等因素,项目建设进度受到一定影响,延期至 2024 年 5 月。												

募集资金总额		80,857.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168.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247.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五)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营业执照

(副本) (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查询、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实用服务。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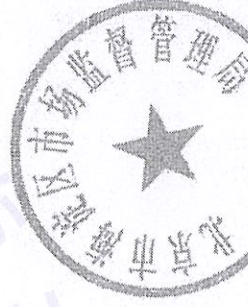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债务重组等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其他会计、税务、法律、经济、管理、技术咨询、软件开发、工程造价、资产评估及咨询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软件开发、网络工程、安全技术防范、技术咨询服务；经批准的从事增值电信业务；基础软件、系统软件、嵌入式软件的开发；对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系统、数据库、存储、终端及辅助设备等产品的管理；从事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集成、数据库、呼叫中心、PUE值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1484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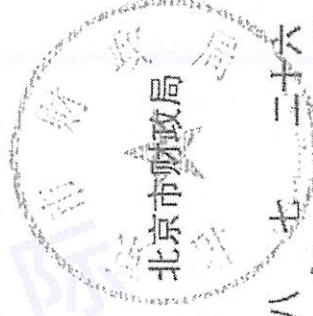


2023年07月13日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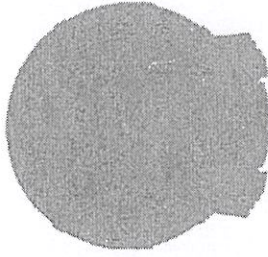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经营场所: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0015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八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曾春卫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01-1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湖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0521750114003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编号: 11010130494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机构: 湖南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年 04月 23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魏 静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1-01-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38119910110502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